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 3459
16 November 1994

CHINESE

第三四五九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4年11月16日星期三,下午12时15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奥尔布赖特夫人	(美利坚合众国)
成员国:	阿根廷	扎维尔斯先生
	巴西	萨登伯格先生
	中国	李肇星先生
	捷克共和国	罗凡斯基先生
	吉布提	奥拉海耶先生
	法国	默里梅先生
	新西兰	基亭先生
	尼日利亚	甘巴里先生
	阿曼	胡塞比先生
	巴基斯坦	尼亚兹先生
	俄罗斯联邦	拉夫罗夫先生
	卢旺达	巴库拉姆特萨先生
	西班牙	亚涅斯-巴尔诺沃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戴维·汉内爵士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的一个星期内送交逐字记录科科长(C-178)。

下午12时25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伊拉克和科威特之间局势

主席(以英语发言):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事先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我要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以下文件: S/1994/1288, 1994年11月13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该信转载了1994年11月12日伊拉克外交部长给秘书长的一封信的原文; 和S/1994/1291, 1994年11月13日科威特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安全理事会成员在磋商后授权我代表安理会发表以下声明:

“安全理事会收到伊拉克外交部长1994年11月12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994/1288), 内载由该国总统萨达姆·侯赛因签署的革命指挥委员会1994年11月10日第200号决定和伊拉克国民议会1994年11月10日的声明, 确认伊拉克不可改变和无条件地承认科威特国的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 以及由联合国伊拉克-科威特标界委员会标定的伊拉克共和国与科威特国之间的国际边界, 并确认伊拉克按照安全理事会第833(1993)号决议尊重该边界的不可侵犯性。

“安全理事会欣见这一事态发展, 安全理事会主席1994年11月16日已就此发展写信给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安理会注意到伊拉克遵守安理会第833(1993)号决议采取了这一行动, 并按照安全理事会第687(1991)、833(1993)和949(1994)号决议的要求通过完全和正式的宪法程序明确承诺尊重科威特的主权、领土完整和边界。

“安全理事会认为伊拉克的决定是朝向执行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的一个有

意义的步骤。安全理事会主席在上述的信中通知伊拉克政府,安全理事会成员将密切注视伊拉克执行该项决定的情况;他们又将不断审查伊拉克为完全遵守安全理事会所有有关决议而采取的行动。”

该声明将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以S/PRST/1994/68文号印发。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目前阶段对这个议程项目的审议。

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此案。

下午12时30分散会